

終審法院首席法官勞資審裁處大樓開幕典禮演辭（附圖）

以下是終審法院首席法官李國能今日（三月七日）在勞資審裁處大樓開幕典禮上發表的演辭全文：

各位嘉賓、各位同事：

我謹代表勞資審裁處所有同事，歡迎大家出席這大樓的開幕典禮。你們對審裁處工作的支持，我衷心感謝。

勞資審裁處的職能是處理僱主和僱員之間的勞資糾紛，並以快、廉、簡的方式來解決糾紛。審裁處在一九七三年成立，只有一個法庭，設於當時上環長安大廈。其後，經歷多次搬遷。於一九七六 / 七七年間，審裁處遷移至當時的威菲路兵房，法庭數目增至三個。後來重新搬遷至中間道停車場大樓。至一九八二年，法庭的數目增至六個，轉為集中於尖沙咀中心。一九八七年，法庭增至八個，分散於西區、觀塘及屯門。一九九一年，審裁處再遷往香港東區裁判法院及沙田裁判法院，然後於一九九六年，遷往旺角始創中心，運作直至二〇〇七年底。

二〇〇四年，由高等法院原訟庭法官朱芬齡領導的「勞資審裁處檢討工作小組」提交報告，對審裁處的運作作出全面檢討，並提出多項改善建議。就審裁處當時設置於商業大樓一事，小組提出了多項意見，指出此安排並不理想，並建議將南九龍裁判法院的舊址改建為勞資審裁處大樓。

今天，大樓改建工程已經完成，審裁處設於獨立的法院大樓內，其獨立形象更見鮮明。大樓共有十三個法庭，六個可供公眾使用的商議室及兩個會議室，還有寬敞的公眾人士等候區，以配合法庭使用者的需要。大樓亦為司法人員、調查主任、審裁處職員及各組支援人員提供足夠及合適的辦公地方。而在大樓設計方面，亦考慮到審裁官及法庭職員的需要，設有專用的出入口及電梯。

同時，大樓騰出空間，讓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於其內設立諮詢中心。從經驗所得，很多案件均牽涉到有關強積金方面的事宜。這項安排，對使用者而言，應更感方便。

這棟大樓的改建工程，歷時約兩年。我在此感謝所有有關人士的支持，包括政府當局提供資源和協助，以及立法會通過是項工程的撥款。此外，我亦多謝建築署、顧問建築師和承辦工程公司的工作人員，為我們這項改建工程所付出的努力。審裁處能在這棟簇新及現代化的大樓內運作，實在是各方齊心協力的成果。最後，我亦多謝所有參與有關工程及搬遷計劃的司法機構同事，感謝他們在日常繁忙的工作以外，還承擔了很多額外工作，使整個搬遷及啟用過程得以順利進行。

審裁處成立至今三十四年，期間合共搬遷過六次。我很高興審裁處終於能座落於自己的大樓。我期望審裁處在這方便和合適的地方，為香港的僱員及僱主繼續服務。

多謝各位。

完

2008年3月7日（星期五）
香港時間17時19分



終審法院首席法官李國能今日（三月七日）在勞資審裁處大樓的開幕典禮上致辭。



終審法院首席法官李國能今日（三月七日）為勞資審裁處大樓主持開幕典禮。